

試算說明與假設

1. 勞保年金給付

- (1) 被保險人符合老年年金請領年齡，且保險年資合計滿 15 年者，得請領老年年金給付。
- (2) 老年年金給付：依下列 2 種方式擇優發給。
 - A. 平均月投保薪資 \times 年資 $\times 0.775\%$ +3,000 元。
 - B. 平均月投保薪資 \times 年資 $\times 1.55\%$ 。
 - 「平均月投保薪資」按加保期間最高 60 個月之月投保薪資平均計算。
 - 保險年資未滿 1 年者，依其實際加保月數按比例計算；未滿 30 日者，以 1 個月計算。(本試算假設保險年資皆滿 1 年。)
 - 未達老年年金給付請領年齡而提前請領者，以 5 年為限，每提前 1 年按給付金額減給 4%，最多提前 5 年減給 20%。
 - 符合老年年金給付請領年齡而延後請領者，每延後 1 年按給付金額增給 4%，最多增給 20%。
 - 提前或延後請領期間未滿 1 年者，依其實際月數按比例計算。(本試算假設提前或延後請領期間皆滿 1 年。)
 - 提前或延後請領後，減給和增給比例不會再變更。
- (3) 使用本試算表時，請自行輸入出生年度、退休年齡、最高 60 個月之平均投保薪資、參加保險年資等假設條件。**試算結果僅供參考，實際領取金額仍以申請時勞工保險局核定為準。**

2. 勞工退休金

- (1) 使用本試算表時，請自行輸入您參加新制時的薪資(月)、退休金提繳率(月)、預估選擇新制後的工作年資等假設條件。
- (2) 本試算預估在工作期間，所提撥退休金，經投資運用的報酬率每年為 3%。
- (3) 本試算預估在工作期間，薪資成長率每年為 2%。
- (4) 本試算表預設平均餘命為 24 年。
- (5) 試算表將自動按「勞工退休金月提繳工資分級表」之工資級距計算。
- (6) 預估每月可領月退休金，係依「勞工退休金條例」規定請領月退休金時，將退休金及其收益總額，繼續以所預估投資報酬率計算收益，每月平均分配，至預估平均餘命止。惟勞工實際請領月退休金，利率以公告之新制勞工退休金全年平均保證收益率前 3 年之平均數為準，嗣後每 3 年檢討利率，重新計算月退休金金額。平均餘命係依內政部公告之全國簡易生命表 60 歲之平均餘命四捨五入為 24 年計算。請參見勞保局網頁“如何計算月退休金”(連結網址：<http://www.bli.gov.tw/sub.aspx?a=hfjVyPWkxtA%3d>)。
- (7) **試算結果僅供參考，實際領取退休金仍以個人在勞保局「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」內累積的總金額為準。實際已提繳之退休金及收益，請至勞保局網站「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查詢及試算」(連結網址：<http://www.bli.gov.tw/sub.aspx?a=vrseRVOKftE%3d>)查詢。**

3. 個人儲蓄與商業性保險

- (1) 使用本試算表時，請自行輸入預估退休時其他儲蓄總額等假設條件。**試算結果僅供參考，實際領取金額仍以實際情形為準。**
- (2) 本試算表預設平均餘命為 24 年。(平均餘命係依內政部公告之全國簡易生命表 60 歲之平均餘命四捨五入為 24 年計算。)

4. 退休金試算與規劃

- (1) 使用本試算表時，請自行輸入預估退休前的薪資等假設條件。
- (2) 退休後理想的每月可支配金額是以「預估退休前薪資×70%」計算。
- (3) 建議每年繳交之團體年金保費，係假設年金累積期間宣告利率均維持 2.75%、年金開始給付時預定利率為 2.25%、年金累積期間均未辦理帳戶價值的減少及帳戶借款，依台灣壽險業第二回年金生命表 65 歲男性於保證期間 10 年下計算每月預期年金金額而得。
- (4) 本退休金計畫之年金累積期間係假設為計劃參與者現在年齡到其 65 歲退休前之累積期間。
- (5) **試算結果僅供參考，實際領取金額仍以三商美邦人壽實際投保情形為準。**

(本試算表於 105 年 12 月 12 日更新。)